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6-2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126号,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提案类别, 提案涉及, 表决情况. Lists various resolutions and their voting status.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特别强调事项
1.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12项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 特别决议议案:第8、15、16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 2. 登记时间:2026年5月8日至2026年5月12日(工作日)9:00-16: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4.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联系人:林艺
联系电话:023-66372632
电子邮箱:linyj@zsenjine.com
通讯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邮政编码:400054
其他事项: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696”,投票简称为“宗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15;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收到间接控股股东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银控股”)发来的《重庆东银控股集团关于重整计划(草案)表决情况的说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破产重整概述
2024年5月8日,东银控股因未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债权人重庆市兴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实业”)申请破产重整。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2024年6月19日,五中院裁定受理东银控股的重整申请,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间接控股股东重整的公告》。

2024年7月9日,东银控股获悉五中院出具的(2024)渝05破申167号《决定书》,五中院指定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联合担任东银控股的管理人。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

2025年1月7日,公司向收到东银控股通知,五中院裁定东银控股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三个月,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了相关公告。

2025年1月7日,公司向收到东银控股通知,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需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法院裁定批准。因有权机构审批结果存在不确定性,东银控股、江动集团后续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025年3月26日,东银控股通知,五中院裁定东银控股、江动集团等十四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破产重整。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

2025年5月5日,公司从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获悉,控股股东重整管理人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四家公司合并重整案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公告》,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的公告》。

2025年12月16日,接东银控股通知,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与无锡滨湖南钢星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十四家公司管理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

2025年12月31日,接东银控股通知,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将于2026年1月16日上午9:30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并分组表决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公司于2026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的公告》。

2026年3月26日,接东银控股通知,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期限延长至2026年4月30日17:30。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的公告》。

二、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
2026年5月6日,公司收到东银控股发来的《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草案)表决情况的说明》,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表决期限截止时间,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暂未表决通过。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第一款规定,部分表决组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的,债务人或者管理人可以同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组协商。该表决组可以在协商后再表决一次。双方协商的结果不得损害其他表决组的利益。”后续,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将在管理人的监督下依法与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组的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并再次表决。”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 江动集团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69,70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55%;其中:累计被质押369,700,000股,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369,704,700股。东银控股为江动集团的控股股东,持有江动集团100%的股权。

根据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若投资完成,将导致公司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需经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重整投资人与相关义务的履行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 按照企业破产重整的程序,东银控股等十四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需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法院裁定批准。因有权机构审批结果存在不确定性,东银控股、江动集团后续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 江动集团及东银控股目前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违规对其提供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江动集团及东银控股为不关联法人主体,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内容为准。特此公告。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6-039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概述
1. 2024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2024年12月4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16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2024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价格上限自2025年7月16日起由不超过20.16元/股调整为不超过19.6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9.69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1.42元/股(含),同时对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期至2026年6月3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12月4日至2026年6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1,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8.88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6)。

二、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

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1. 2024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2024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48,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779%,最高成交价为3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4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4,918,671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51.42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2026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截至2026年4月30日,该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2026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7,866,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666%,最高成交价为28.07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7,998,163.20元(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48.88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的股份将在依法履行程序后予以注销。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简称:南京高科 证券代码:600064 编号:临2026-017号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址: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视频直播结合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前将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本公司邮箱600064@600064.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一季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和利润分配等情况,公司决定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和形式
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召开地址: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召开方式:网络视频直播结合文字互动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益民先生,董事、总裁陆阳俊先生,独立董事李明辉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谢娜女士,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周克金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 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4日前将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本公司邮箱600064@600064.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 投资者于2026年5月15日15:00-16:30通过网站https://esb.cn/1,DXHKVSI,J6或使用微信扫码扫描下方二维码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尹小虎 陈涛
联系电话:025-83800728
电子邮件:600064@600064.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富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星期五)至5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eos.sh.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30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6-3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元/股(含)。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12.4元/股(含)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838,710股至9,677,419股,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毕或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自2026年2月24日起至2027年2月23日止。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6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1%,其中,最高成交价为8.5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8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2,858,87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

12.4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24.15元/股(含),回购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75)。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2026年4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9,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8%,购买的最高价为64.85元/股,最低价为63.6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250,297.9万元(含交易费用)。

自本次回购实施起始日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869,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2%,购买的最高价为80.08元/股,最低价为63.6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2,066,133.5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